

关于机关党支部组织集中换届的通知

机关各党支部：

按照《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大连理工大学《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的意见》等相关文件要求，2021年12月28日，机关党委已经对涉及到今年换届的党支部进行了告知提醒，2022年4月前，共收到25个党支部的换届请示。按照工作安排，各相关党支部应于近期组织换届工作，现将部分问题明确如下：

一、换届时间：9月14日-10月14日

二、换届支部：共计25个党支部

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党支部	招生就业处党支部	研究生院党支部	学校党政办公室党支部	学生处党支部
学科建设办公室党支部	宣传部（新闻中心）党支部	校友工作处党支部	工会党支部	网信中心党支部
团委党支部	图书馆党支部	审计处党支部	人力资源处党支部	科学技术研究院党支部
教务处党支部	组织部（党校）党支部	纪检监察机构巡视办党支部	基建处党支部	文体场馆中心党支部
国际处党支部	档案馆（校史馆）党支部	采购与招标管理办公室党支部	财务处（内控办）党支部	保卫处党支部

三、组织方式

（一）考虑到当前疫情防控要求，经请示学校党委组织部，换届工作可以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提倡各支部采取线上会议的方式完成换届。**如果在集中换届期内，本轮疫情防控已满足线下会议条件，各支部也可以采取线下会议的方式进行换届工作。

(二) 设有支部委员会的，党支部召开全体党员大会，选举产生支部委员。在机关党委的指导下，召开新当选支部委员的全体会议，选举产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不设支部委员会的，党支部召开全体党员大会，直接选举产生党支部书记（副书记）。

四、换届程序

(一) 选举前的准备工作

1、酝酿推荐候选人：各党支部都要实行差额选举。酝酿推荐候选人的差额为应选人数的 20%。推荐方法：由上届委员会根据多数党员的意见确定支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2、召开支部委员会研究换届的筹备事宜。起草并讨论支部委员会的工作报告、选举办法和会议议程，制作选票等等。

3、准备就绪后及时向机关党委汇报，提前一周将会议时间及地点填报至腾讯文档，并主动联系负责本支部的机关党委委员参加。

(二) 召开支部党员大会

会议议程如下：

1、大会主持人（原则上由上届委员会书记担任）向全体党员报告党员出席情况，宣布党员大会开会；全体起立，奏《国歌》。

2、上届支部委员会负责同志做工作报告。提请全体党

员讨论、听取意见、通过报告。

3、选举新一届委员会

(1)清点人数和确认选举资格。会议主持人在宣布开会前，应首先清点到会的党员人数。有选举权的到会党员人数超过应到会人数 4 / 5，会议有效，否则改期进行。

(2)通过选举办法。在支部党员大会正式投票选举前，应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选举办法。

(3)通过监票人名单。监票人必须经大会全体党员表决通过。

(4)公布候选人名单并介绍候选人情况。正式选举前，应向支部党员大会公布下届支部委员会候选人名单，并如实介绍候选人的推荐过程和逐个介绍候选人的基本情况。

(5)检查票箱，分发选票。选票只发给到会的有选举权的党员，多余的选票应封存。**(如果是采取线上投票的话，此步骤可以介绍线上投票方式方法。注意：线上投票可以采用小程序、软件、邮件等多种方式，但必须要确保无记名投票)**

(6)填写选票。选举人应按照大会通过的选举办法中的规定填写选票。

(7)投票、清点选票和计票。首先由选举工作人员投票，接着到会党员依次投票。然后由监票人开票箱，当众清点收回的选票数。如收回的选票等于或少于投票人数，则选举有效；如收回的选票多于投票人数，则选举无效。清点结束后，

由会议主持人向党员大会报告清点结果。计票即通过唱票和记票，将候选人得票数和另选人得票数全部记录下来，以统计每个人的得票数，并按照规定确定支部委员会委员当选人的名单。**(此步骤如果是采取线上投票的话，亦可由小程序或者软件直接统计生成投票结果)**

(8)被选举人得的赞成票超过实到会有选举权的人数的一半，才能够当选。当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半数的人数多于应选名额时，以得票多的当选。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就票数相等的被选举人重新投票，得票多的当选。当被选举人得赞成票超过半数的人数少于应选名额时，对不足的名额另行选举；如果接近应选名额，也可减少名额，不再进行选举，在选举中非候选人得票数超过半数，按得票多少的顺序在应选人数范围内的，应为有效，并当选。被选举人得票刚刚达到半数未超过半数的，不能当选。

(9)宣布选举结果。监票人首先向党员宣布收回的选票数、有效票数、废票数；公布候选人、另选人分别得赞成票数。然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当选的支部委员名单，并说明当选名单需报请上级批准后生效。选举结束后，选举工作人员将选票清点密封，交新产生的支部委员会归文书档案保存。

(线上投票的话，要注意做好截图留存)

4、大会结束。全体起立，唱(奏)《国际歌》；宣布大会结束。

（三）会后工作

1、支部党员大会选出新一届支部委员会后，召开第一次委员会，等额选举产生党支部委员会书记、副书记，并协商确定各支部委员的分工。

2、支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之后，应立即向机关党委报告党员大会情况和支部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选举报告要写明选举大会召开的情况，应到会人数，实到人数，选举结果及每个人得票数，报机关党委审批备案。

3、待条件允许后，由机关党委进行任职前谈话，加深对做好机关党的工作的重要意义的认识，明确工作职责要求，进一步掌握做好机关党的工作的基本知识。

五、几点要求：

1、对于支部书记人选，原则上应由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如果部门一把手是学校“两委”委员、机关党委委员，或者是双肩挑教师，可以考虑由部门副职担任（**科级干部不允许担任机关党支部书记**）。

2、对于支委会，一般情况下，支部委员的数量应是单数，以3或5人为宜，总数不得超过党支部全体党员半数且最多为7人。党员人数为3人以上，不足7人的支部，一般不设立支委会，由党员大会选举支部书记1人，必要时增选副书记1人。

3、关于工作分工，各支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可设支

部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等。支委须由正式党员担任，且具有 1 年以上党龄。其中纪检委员各支部均应设立，且不可由支部书记兼任。

4、各支部需提前一周将支部党员大会召开时间及地点填报至腾讯文档 <https://docs.qq.com/sheet/DRVFvRXh2SVFwZHR1>，并提前通知所联系的机关党委委员参会指导。

5、各支部须于 10 月 15 日前，将新一届支部班子成员信息填报至腾讯文档 <https://docs.qq.com/sheet/DRVFvRXh2SVFwZHR1>。同时将换届选举结果的报告电子版发送至 jgdw@dlut.edu.cn。

6、涉及到换届的党支部，要在广泛征求党员意见的基础上讨论、酝酿和推荐党支部委员初步人选，报机关党委审批之后，再进行选举换届。

7、各支部要高度重视换届工作，应当充分发扬民主，尊重和保障党员的民主权利，体现选举人的意志，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强迫选举人选举或者不选举某个人。各支部要严密组织，严肃纪律，确保换届作风清正、公开透明。

中共大连理工大学机关委员会

2022 年 9 月 14 日